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概况

- (一) 单位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概况

一、单位职责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机场空防安全监管和机场反恐防劫防暴及社会治安管理，首要任务是确保机场的空防安全。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下设 3 个副处机构，分别是：政治处、机场派出所、航城派出所；7 个正科机构，分别是：指挥科、行政科、办案中心（刑警、法制）、治安大队、特警大队、视频大队、交警大队。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81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29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542.23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1.76
	9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
	1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0
	15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0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5.2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19.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919.2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8.58
	30			61	
总计	31	15,967.87	总计	62	15,967.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919.28	15,839.28	0	0	0	0	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42.22	15,462.22	0	0	0	0	80
20402	公安	15,542.22	15,462.22	0	0	0	0	80
2040201	行政运行	9,210.78	9,210.78	0	0	0	0	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1.51	3,921.51	0	0	0	0	8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29.93	2,329.93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76	351.76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76	351.76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76	351.76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5.29	25.29	0	0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29	25.29	0	0	0	0	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5.29	25.29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919.28	9,562.54	6,356.74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42.22	9,210.78	6,331.44	0	0	0
20402	公安	15,542.22	9,210.78	6,331.44	0	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9,210.78	9,210.78	0	0	0	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1.51	0	4,001.51	0	0	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29.93	0	2,329.93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76	351.76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76	351.76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76	351.76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5.29	0	25.29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29	0	25.29	0	0	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5.29	0	25.29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栏 次	3	4	0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81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29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462.23	15,462.23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1.76	351.76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5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6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38	25.29	0	25.2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39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4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1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839.28	本年支出合计	53	15,839.28	15,813.99	25.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5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57			
总计	32	15,839.28	总计	58	15,839.28	15,813.99	25.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813.99	9,562.54	6,251.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62.22	9,210.78	6,251.44
20402	公安	15,462.22	9,210.78	6,251.44
2040201	行政运行	9,210.78	9,210.78	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21.51	0	3,921.5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29.93	0	2,329.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76	351.76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76	351.7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76	351.76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29.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4,419.05	30201	办公费	131.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721.1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6.34	30206	电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6.42	30207	邮电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9.9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6	30211	差旅费	12.69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3.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70.97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2.06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662.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9.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8.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8,991.27	公用经费合计				571.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1.09	0	188	0	188	3.09	188.72	0	188	0	188	0.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25.29	25.29	0	25.29	0
229	其他支出	0	25.29	25.29	0	25.29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5.29	25.29	0	25.29	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	25.29	25.29	0	25.29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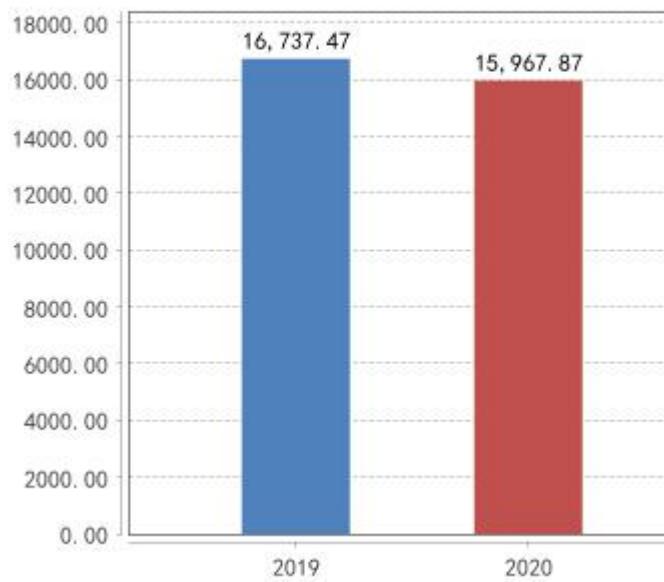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5,967.8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9.6 万元，下降 4.6%。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经费总预算减少；二是受疫情影响，减少相应业务活动部分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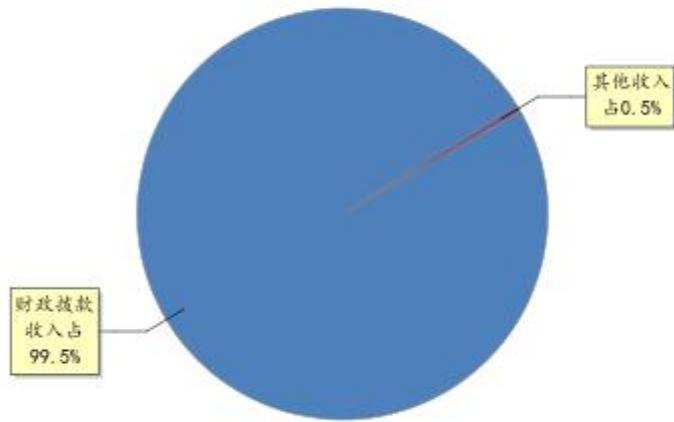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5,919.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839.28 万元，占 99.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80 万元，占 0.5%，其他收入主要为外单位给的禁毒专项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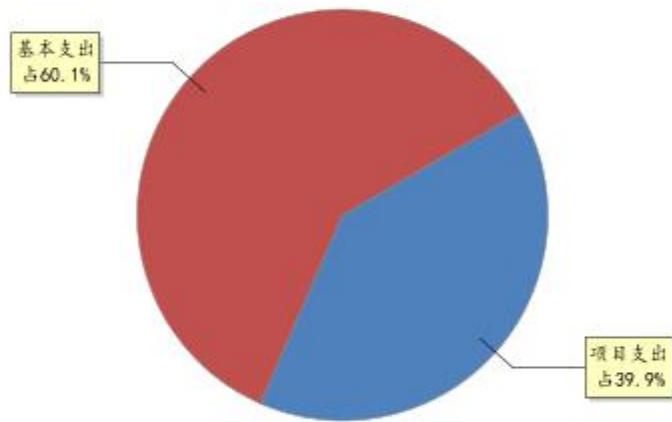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5,919.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62.54 万元，占 60.1%；项目支出 6,356.74 万元，占 39.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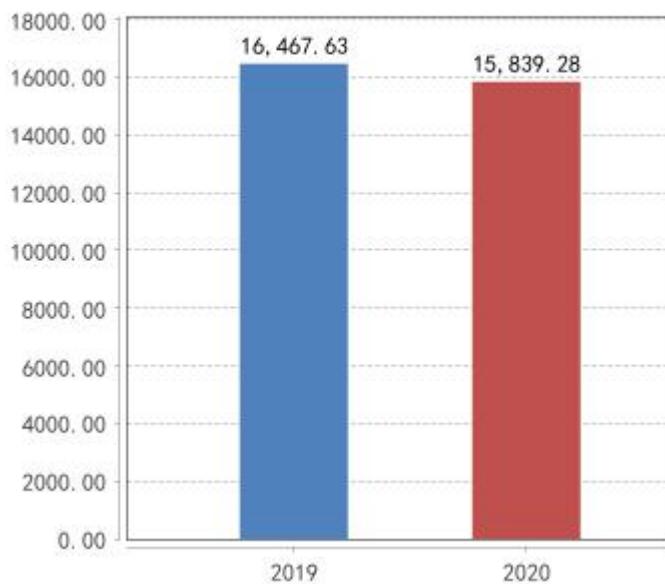
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839.2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28.35 万元，下降 3.8%。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经费总预算减少；二是受疫情影响，减少相应业务活动部分经费。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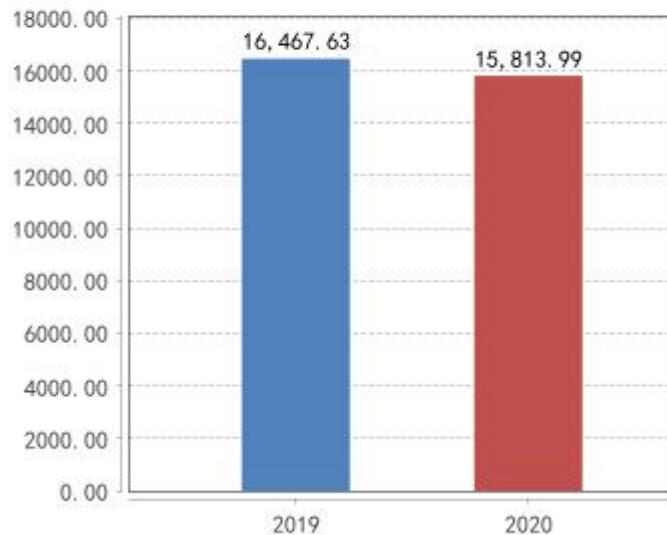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813.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653.64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经费总预算减少；二是受疫情影响，减少相应业务活动部分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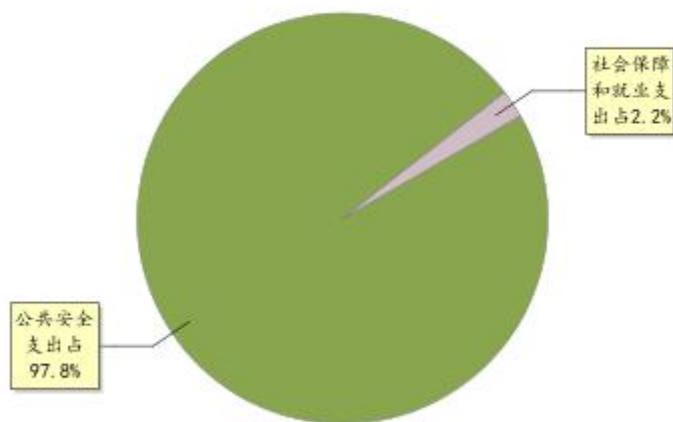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 情况 (单位: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813.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5,462.22 万元，占 97.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1.76 万元，占 2.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5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1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

①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1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人员经费。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训练工作未能开展。

③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9.9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政府专项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省和深圳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有关政策，年中为老干人员追加离退休人员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62.5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991.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公用经费 571.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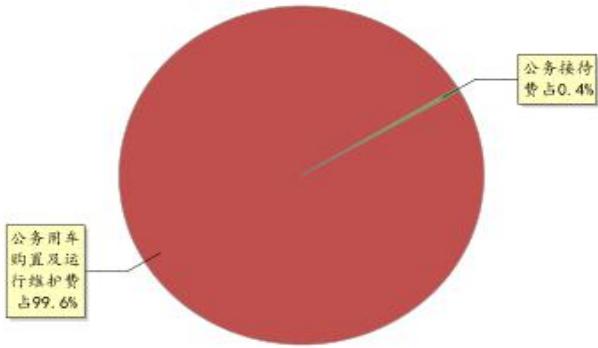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9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2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辅助疫情防控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88 万元，占 9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2 万元，占 0.4%。具体情况如下：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为 188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3 辆。

与 2019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数增加 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辅助疫情防控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与全年预算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数及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数无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接待任务未能开展，经费无法支出。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批次及人数较上年度增加。其中：

国内接待费为 0.72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0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6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境）外接待费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2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2%。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25.29 万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无人机警情处理与案件侦破工作研究。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6,251.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单位未组织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辅警专项经费”、“警犬运行费”等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 2。

（1）办案业务费（2020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各项办案设备购置、证据鉴定等工作均保质保量完成，保障了民警办案的经费开支，提高了公安执法质量和执法效率，有效维护了机场治安管理秩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0.86 万元，执行数 170.8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支付 2019 年度情报示范点建设电子政务运维服务、情指中心辅助服务、机关业务保障服务 3 个采购项目的结转金额，有效保障了各项目的顺利完

成，提高了业务服务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辅警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35.72 万元，执行数 2,535.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保证了机场辅警队伍的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辅警招录工作有所延迟。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招录辅警，保障辅警队伍正常运转。

(4) 警犬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8.8 万元，执行数 3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警犬除日常开展勤务，在警卫保障、搜排爆专项工作中，有效维护机场空防安全监管，有序开展反恐防暴及社会面巡逻防控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情报信息示范点建设项目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84 万元，执行数 180.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了应用系统及设备的日常例行巡检、故障预防及处理、损坏备件的更换、应用系统的缺陷修改、重大节假日、重大会议期间专

项任务保障等服务，有效保障了情报信息的服务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设备维护验收合格率未能 100% 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坏件更换需进一步缩短更换周期。

(6) 情指中心辅助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3.69 万元，执行数 103.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完成了全国民航公安大数据战训中心各项工作，保障了机场分局情指中心的正常运作，实现分局接处警工作、视频研判、警令上传下达、各类警情及文件流转等职能，提高机场分局对警情处理的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无人机警情处理与案件侦破工作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6.1 万元，执行数 25.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了无人机飞行轨迹再现和倒查系统应用测试，汇集了无人机案件涉及的背景信息种类、采集途径及采集方式，形成无人机安保数据库，并开展研究成果推广。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系统及设备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0.4 万元，执行数 13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预期目标完成机场分局科技系统及设备维护。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67.21 万元，执行数 722.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工作人员的日常业务及伙食等经费，提高了业务工作水平和效率，有效保障各项业务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不涉及此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1.27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24.94 万元，减少 4.2%。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03.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2.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03.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部门决算情况所涉及的金额单位为万元（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 0 不需保留小数位），因“四舍五入”可能造成总额与分项金额之间的细微误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

填报人：郭洁

联系电话：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以下简称“分局”）于1992年组建，是深圳市公安局下设的正处级单位，作为专业分局，与行政区公安分局的最大区别在于，机场分局主要负责机场空防安全监管和机场反恐防劫防暴及社会治安管理，首要任务是确保机场的空防安全。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分局坚决贯彻落实上级部署，2020年度以深圳经济特区成立40周年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以信息化推动警务改革，不断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在各项公安工作上当先锋、做表率，切实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人民安宁。主要工作任务包括：

1. 保障安保专项工作圆满完成。建立督办工作机制，组织对来自空域、陆地、地下、海域的风险进行深入排查；推进实战演练拉动，及时优化调整人员安排，部署应急处突；前后方指挥部紧密配合，路面警力各司其职。

2. 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联防联控，全力开展防疫物资储备，全方面管控隔离场所人员安全，严防辖区内人员发生疫情感染和扩散，健全完善疫情信息报送机制；关口前移，涉疫人员应检尽检；深化移动警务应用，推动防疫工作情、指、行一体化闭环管理。

3. 打好空防反恐整体战。创新高举反恐法综合治理机场安防工作大旗，升格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构建反恐联勤联动联防机制，制定防范标准发布执法指引；高标准建设反恐防范实体工程，打造智慧反恐防范和空防安全实战平台。

4. 打好严打治乱主动战。从严从重，多管齐下，整合资源合成作战；

集中攻坚，串并拓展，快侦快破民生小案；专常结合，分类整治违法犯罪行为。

5. 打好改革创新攻坚战，推进规范执法。树立接处警是最大民生工程的警务理念，帮助群众排忧解难；打造执法执勤示范，创建智慧新警务，研发优化应用系统，打造警企合作示范。

6. 推进队伍精细管理提升工程。开展忠诚教育、政治轮训，通过思想锤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坚定全警政治信仰和政治立场；坚持从严治警贯穿始终、全面覆盖，完善队伍精细化管理机制；不断优化队伍结构，开展岗位练兵，培育作风暖警爱警。

（三）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部门预算编制合理合规

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市本级预算和2020-2022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19〕132号）和深圳市公安局《关于做好2020年部门预算和2020-2022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分局有序开展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明确工作任务目标，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积极稳妥、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效益优先的原则，重点工作重点保障，合理分配预算资金，把握资金编制细化程度，确保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0年度预算编制情况符合财政部门在2020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且符合财政项目库管理等要求。

2. 绩效目标完整明确

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与部门履职紧密联系，按照市财政部门及市局对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分局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年度目标”

的原则和方式梳理编制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细反映本单位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及关键性绩效指标、各项任务（重大政策）的绩效目标和关键指标。

2020 年度，分局按要求将所有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包括：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警犬运行经费、无人机警情处理与案件侦破工作研究、办案业务费、辅警专项经费、情报信息示范点建设项目运维经费、业务费、系统及设备维护费、情指中心辅助服务共计 9 个项目。针对以上 9 个项目，分局分别论述了项目概况、项目申报依据、项目测算标准，明确了项目年度与总体目标，从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两方面设定了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基本清晰、指标值可量化。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分局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等方面整体运行情况良好稳健。资金支出和项目管理合理合规，资产配置科学有效，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1）资金支出情况

分局 2020 年全年预算数为 16,535.21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总金额为 15,919.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6.28%，总体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良好。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分局 2020 年度无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分局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797.9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749.9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3.98%，政府采购严格遵照政府采购制度及规定规范执行。

（4）财务合规性情况

经自查，分局预算执行规范，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批复、业务需求及相关财务制度规定执行，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凭证保管齐全，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集体决策，有效提高决策科学性与民主性。

（5）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分局预决算相关信息由市局统一对外公开，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相关工作。按照《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13 号）、《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 号）及《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 号）相关要求，分局已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通过官网“警务公开”-“资金信息”-“财政预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深圳市公安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通过官网“警务公开”-“资金信息”-“财政预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深圳市公安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切实履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对于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分局将根据上级下达公开文件日后进行公开。

2. 项目管理明晰规范

分局 2020 年所有项目均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

分局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深财预规〔2012〕5号）的制度执行，项目申报、批复、调整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也均能严格把关，有效保障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

（2）项目监管

分局根据《深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深公（警保）字〔2019〕37号）等相关管理办法，落实项目监管机制。所有项目按照确定的工作计划及时开展，项目负责人密切关注项目开展情况，定期检查项目质量，督促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相关指导意见。若特殊情况需调整进度、人员或出现技术、质量、安全等问题，及时组织集体决策会议，尽快解决有关问题。项目监管机制的形成，科学有效推进分局业务工作的顺利实施，确保项目的圆满完成。

3. 资产管理规范科学

分局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并及时进行报废及处置，切实提高资产利用率。

分局2020年度总资产9,958.96万元，无形资产净值100.84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9,672.64万元且均为在用状态，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100%。

4. 人员管理严格控制 截至2020年12月，编制210人，在职194人，离退休0人，因工作需求调整人员配置，新增在职人员1人。分局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

5. 制度管理日趋完善

为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结合外部管理制度变化与内部管理的实际需要，2020年分局按照市局及财政局最新政策，及时修订分局财务管理细则，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堂管理的通知》、《经济合同签订有关规定》、《关于强化预算管理的通知》、《深圳市公安局机场分局办案误餐费报销细则（试行）》等制度规范财务管理。

同时，分局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深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深公（警保）字〔2019〕37号）、《深圳市公安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深公（警保）字〔2019〕42号）、《深圳市公安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公安局预算管理办法》（深公（警保）字〔2019〕36号）等管理制度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不断完善，确保了经济业务活动有序执行。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主要职责和2020年工作任务，分局对2020年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如下分析：

2020年实现“四个不发生、三个确保、两个显著提升”，即不发生危害国家政治安全的重大敏感事件，不发生重大暴恐袭击案件和影响恶劣的个人极端暴力犯罪案件，不发生规模性进京赴省集访事件和规模性群体性事件，不发生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确保深圳经济特区成立4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安全顺利进行，确保春节、全国两会、国庆等系列重大节点平安稳定，确保队伍不出事；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工作效能显著提升，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水平显著提升。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0年分局坚守政治、反恐和执法安全“三条底线”，紧密结合机场工作实际，实行“党建引领、反恐标准、协同联动、先行示范”的行动纲领，坚持“以反恐法标准筑牢深圳机场高质量发展的安全防线”，围绕特区建立40周年安保、疫情防控和对港工作三项重点任务，狠抓队伍、业务和保障三方面工作：

1. 主场主责，完成特区建立40周年专项工作

（1）以最高标准推进准备工作，最高领导到现场就专项工作进行督导，成立最高规格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10个专项行动小组；风险防控覆盖所有安全要素，逐一制定针对性防控措施；按照专项工作有关要求，关注纪律作风和贯彻执行。

（2）以最严要求推进临战演练，隐患全部清零；构建专项工作指挥体系，明确职责分工，及时优化人员安排；最大限度挖掘警力效能，准备应急保障路线，统筹兼顾整体防控和安全管控。

（3）采用最周密措施，前方指挥部多方联动，确保高峰时段多批次保障任务车队顺畅抵离；后方指挥部全力配合，查漏补位，全流程监管路面防控警力；路面警力各司其职，各级领导以上率下，及时发现、预警、处置异常情况。

2. 联动联防，取得空港协同抗疫压倒性胜利

（1）切实做好战时的队伍管理和内部安全工作，全力做好“情报信息、安保维稳、交通疏导、应急处突”四项重点工作，全方面管控好隔离场所人员安全，成立战时党员、青年突击队，严防辖区内人员发生疫情感染和扩散；强化敏感性培育，严格规范信息报送。

（2）创建民航“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预警模型，助力精准防控；科

技助力，关口前移，确保涉疫人员一个不漏；创建防疫工作战时专班和突击小组，及时优化工作机制强化衔接，狠抓移动警务实战应用。

3. 共建共治，坚持以反恐法标准筑牢深圳机场高质量发展的安全防线。

（1）制定“以反恐法标准筑牢深圳机场高质量发展的安全防线”行动指南，升格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重点目标，落实主体责任。

（2）反恐基础建设实现突破，各项反恐防范实体工程与机场数字化转型项目和环境再造工程同步进行，情指勤一体化，完成科技围合搭建安全管控一张网。

（3）构建全国民航公安专有云和统一高效权威智慧的情报指挥体系，锻造高素质过硬情报指挥队伍，创建反恐五道防线，实现圈层防护，节点管控。

（4）完善反恐联动联防机制，开展联合勤务强化震慑和高姿态反恐武装巡逻；加强全天候应急处突准备及机场义警创建，强化义警正规化建设，开展内保外巡。

（5）编撰了《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反恐怖工作手册》，以团体标准的模式在全国率先制定并试行《深圳机场反恐防范标准》，发布《深圳机场反恐执法指引》，机场辖区各反恐主体责任单位依照《深圳机场反恐防范标准》开展反恐、空防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场公安机关依据《深圳机场反恐执法指引》开展监督检查和执法行动。

4. 推动严打治乱纵深发展，确保空港运行秩序正常

（1）成立大要案合成作战机制，敏锐把握违法犯罪苗头，严打典型；全力推进命案积案攻坚，运用最新刑事科学技术侦破案件；深度融合行业与公安大数据，挖掘情报产品。

(2) 聚焦行业规则漏洞，深挖专业犯罪团伙；聚焦内部人员作案，严打航空物流盗窃；聚集民生防范痛点，狠啃电诈硬骨头。

(3) 专常结合，高强度常态化整治非法拉客，从严顶格打击民航扰乱行为，从重处罚治理工地乱象，严查严管处理道路交通违法，净化违法犯罪环境。

5. 高质高效执法，改革创新，不断提升旅客群众满意度

(1) 帮助群众排忧解难，提升见警率和管事率，及时出警、高效处警；逐栋逐户走访调查，了解生活状况，掌握人员实情，指出风险隐患。

(2) 推进公安执法监督管理机制改革，完善执法权责清单制度，切实推进行政案件快速办理机制；引入“三调联动”机制，最大限度保护旅客群众权益。

(3) 创建智慧新警务，电子临时乘机证明惠及全国旅客；探索无障碍式安检模式，试点推进 e 安检，提升诚信旅客的通行效率，从严查验重点人员，优化安检流程。

(4) 创建互联网舆情监测平台，助力检视工作得失；全方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保障企业安全与发展；全国推广民航从业人员管理系统，实现从业人员数据资源汇聚共享。

6. 党建引领，坚持政治建警，从严治警

(1) 从政治上建设和掌握公安机关，引导全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并落实到日常警务工作，开展“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严格落实党委“第一议题”。

(2) 坚持党建引领，强化组织建设，构建人才培养体系，对党员民

警近距离考察评价并强化专业人才的外部输入，动员党员和青年民警、警辅在岗位中不断淬炼队伍政治敏锐性、攻坚克难能力和战时纪律。

（3）坚持严明纪律规矩、铁面无私执纪，持续推进 11 个方面的纪律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持续推进分局队伍精细管理、执法综合素质“两个提升工程”，全程对分局中心工作的日常督察和重要节点专项督察跟踪整改，解决民警、辅警、协警三支队伍关心的热点问题。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0 年机场分局全体凝心聚力，奋斗攻坚，按时保质完成了工作任务。具体履职绩效分析如下：

1. 预算使用经济性情况

预算使用经济性主要由公用经费控制率来体现。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91.09 万元，实际支出数 188.72 万元，控制率 98.76%，管控情况较好；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数 636.29 万元，实际支出数 571.27 万元，控制率 89.78%，管控情况良好。

2. 预算使用效率性情况 预算使用效率性主要由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项目完成及时性来体现。

（1）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分局 2020 年预算执行及时性和均衡性良好，较好地完成了 2020 年预算执行任务，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 33.55%，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 56.29%，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 75.59%，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 95.79%。

（2）重点工作完成当年度任务。2020 年度，分局重点工作均按要求及时完成。

（3）预算项目完成及时。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均按期正常推进，按计划时间完成。

3. 预算使用效果性情况 预算使用效果性主要由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来体现。

（1）有效保障安保维稳专项工作

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周密措施”完成特区建立40周年专项安保工作，实现了“五个不发生、两个确保”；全年完成等级以上警卫任务147批次、专机监护4架次、交通保障任务205批次，执行警务联络保障778批次，确保每一位警卫对象和保障人员抵离深圳机场安全顺畅和谐；以“最高站位、底线思维、结果导向”完成各敏感节点安保维稳机场口岸管控工作，无一漏管失控；应急处突专业有力，宝安区政府和机场集团党委给予高度肯定。

（2）疫情防控有力有效

第一时间搭建完成应急和常态两个时期协同市、区、机场三级疫情防控联控机制，情报信息、安保维稳、交通疏导、应急处突四方面工作彰显公安担当；率先研发民航“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预警模型，工作经验被深圳市防控指挥部全市推广；“三位一体”排查量多面广，隔离酒店管控安全平稳，内部防控精细严密，为全市防疫大局取得战略性成效做出了积极贡献。

（3）反恐空防安全治理工作成为典范

率先提出以反恐法标准综合治理民航机场空防反恐安全，开创出了民航安全治理新路径，以此实现了最高标准、最严措施、最佳效果的机场反恐和空防安全工作格局，在全国民航公安机关负责人培训班上作为先进典型推广；成功推动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升格，工作从集团内部上升到覆盖整个机场辖区的高度，深圳机场的反恐空防治理竞争能力、开放监管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得以全面增强，联防联控

效能全面显现；高标准建设“一站三点”等反恐防范实体工程，构筑“五大防护圈层”，为深圳机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安全基础。制定标准提升监管效能。率先超行业标准制定并试行《深圳机场反恐防范规范标准》、出台《深圳机场反恐执法指引》、印发《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反恐怖工作手册》，弥补了《民用航空安全保卫条例》与行业实际发展不相适应的漏洞，有效应对了反恐新形势、新情况。

（4）有效整治扰序扰乱现象

执法效能实现历史最佳，结案率全市各分局排名第一；大要案攻坚能力显著增强，有效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快破民生小案暖心工程进一步夯实，有效遏制了“疫后综合症”向违法犯罪转变苗头；民航“六严”打击创历史新高，航站楼内拉客现象基本绝迹，扰序现象得到有效整治；道路交通综合整治效能进一步显现，首次实现辖区交通亡人事故零发生。

4. 预算使用公平性情况

预算使用公平性主要由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来体现。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良好

分局已建立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由分局信访处按照职责分工及时协调处理各项群众信访事宜。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共接访群众85宗，及时调处化解85宗，调处率100%。

（2）公众或服务对象较满意

2020年分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提升见警率和管事率，及时出警、高效出警，对部分执法业务设置快速办理，大大缩短办案时间，使执法对象更加信服，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和民警办案效率。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分局贯彻落实国家、市、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和规划要求，加强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的结合，年初编报预算的同时，将绩效管理的意识贯穿日常工作中。主要经验及做法具体如下：

1. 有序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2020年分局从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环节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部门预算项目统一申报了2020年度绩效目标，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全过程执行及监控。对部门整体自评报告中所有列明的问题，各部门认真研究提出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堵塞漏洞，确保财政资金使用高效。

2. 依法依规做好绩效公开工作

分局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做到了执行透明和预算支出监督的完整，进一步配合上级要求对部门整体绩效工作的监督工作的力度，分局按要求将绩效目标编报与绩效自评等信息于《深圳市公安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深圳市公安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同步向社会公开，保障公民知情权，让财政资金和预算项目置于公众的监控之下，有利于降低行政事业单位廉政风险。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预算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性有待加强。各业务部门在分局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参与度不高，存在预算指标不能够更好地反映部门履职精细化情况的问题。

2. 改进措施

加强各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流，科学合理设定预算绩效指标，使编制的绩效指标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工作计划

（1）加强预算编制、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政策的培训学习，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观念和思维的转变。规范工作流程，做好绩效监控与评价工作，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性。

（2）强化预算绩效监督工作。利用预算绩效制度作用基础监督手段，及时发现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加以解决，确保项目预期目标的完成。

（3）提升绩效管理专业水平。提高各部门预算编制人员、预算执行人员、项目负责人的专业素质，促使其能够对部门预算资金执行、项目完成实际情况加以掌握及监控，保证预算绩效管理有效提升。

2. 工作建议

建议市财政局及市局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指导，对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的内容、要求、绩效体系的优化和最新政策要求进行详细解读，同时邀请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单位传授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经验。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 机场分局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 主要 任 务 完 成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金额	其中：财政拨款	金额	其中：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	保障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99,590,180.08	99,590,180.08	95,625,448.39	95,625,448.39	
公安行政 管理	有效保障在职人员日常业务、	67,655,695.00	67,762,760.35	63,207,371.95	62,514,437.30	

成 情 况	警犬协助侦察、辅警协助执法执勤、系统维修维护、接处警工作、证据鉴定、侦破刑事民事案件等任务的完成。				
	民航发展基金项目	完成了无人机飞行轨迹再现和倒查系统应用测试，形成无人机安保数据库，开展了研究成果推广及培训等工作。	360,000.00	252,934.65	360,000.00
	金额合计		167,605,875.08	167,605,875.08	159,192,820.34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完成机场分局办案类、业务类工作，维护机场空防安全监管、机场反恐防劫防暴及社会治安管理秩序，确保一系列重大活动安全顺利进行，一系列重要节点平稳度过，机场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警犬数量	=30 只	29 只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率	≥30%	30%
		时效指标	接处警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突发事件处理	及时	及时

	及时性		
	押解 嫌疑 人交 付及 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 标	支 出 进 度 达 标 率	≥95% 95.49%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 益指标	有效 保障 机 场 治 安 稳 定	有效 有效保障
	生态效 益指标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指标	投诉 次 数	≤3 次 0 次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 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 扣分。	1.94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 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 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 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资产管理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5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部门绩效 (60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9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公平性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5
综合评分				95.40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郭洁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业务费			项目金额	14490933.87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73800.00	7672121.87	7226276.50	10	0.94	9.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73800.00	7672121.87	7226276.50	—	0.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正常业务展开，支付正常业务运转，完成机场日常业务工作及人员伙食费等。			2020年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了191名工作人员的日常业务及伙食等经费，提高了业务工作水平和效率，有效保障各项业务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191	191	10	10	
年度绩效 指标		质量指标	业务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证提升业务工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	
	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小于等于3次	0次	20	20	—	
	总分				100	99.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2020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金额	4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机场治安管理秩序			2020年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各项办案设备购置、证据鉴定等工作均保质保量完成，保障了民警办案的经费开支，提高了公安执法质量和执法效率，有效维护了机场治安管理秩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设备购置	大于等于50件	50件	10	10	
		质量指标	证据鉴定达标率	=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证据鉴定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成本	小于等于4000	400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机场治安管理秩序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对机场治安管理情况的投诉次数	小于等于3次	0次	20	2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项目金额	1708648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8648.00	1708648.00	1708648.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8648.00	1708648.00	1708648.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的任务。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支付2019年度情报示范点建设电子政务运维服务、情指中心辅助服务、机关业务保障服务3个采购项目的结转金额，有效保障了各项目的顺利完成，提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3个	3个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完成	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项目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辅警专项经费			项目金额	91674507.13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95547.00	28357229.06	25350407.76	10	0.89	8.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95547.00	28357229.06	25350407.76	—	0.8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辅警队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产生的开支			全年辅警经费按照200人，每人15.8万元经费核拨，实际完成情况良好，保证了机场辅警队伍的正常运转。其中因需保留空编费用及因2020年疫情影响，导致市局辅警招录工作延迟及在职辅警离职等原因，致使全年经费完成率86%。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因：因2020年疫情影响，市局2019年底启动招录的第五批辅警于2020年12月才完成招录工作；另2020年全年在职辅警离职共9人。改进措施：继续招录辅警，保障辅警队伍正常运转。
			保障人数	200人	174人	20	18	
		质量指标	路面见警率	提高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	10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和有效维护	良好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小于等于3次	0次	20	20	
	总分				100	96.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警犬运行费			项目金额	1164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8000.00	388000.00	388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8000.00	388000.00	388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 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机场分局办案类、业务类工作，维护机场空防安全监管、机场反恐防暴及社会治安管理秩序。			警犬除日常开展勤务，在警卫保障、搜排爆专项工作中，有效维护机场空防安全监管，有序开展反恐防暴及社会面巡逻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犬数量	=30只	29只	10	9.7	在编警犬缺少一条，需要增加。
		质量指标	每条警犬验收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警犬对安全防	小于等于1小时	小于等于1小时	15	15	
		成本指标	警犬运行成本	小于等于3880	等于388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的维护机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机	小于等于3次	0次	20	20	
	总分				100	99.7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情报信息示范点建设项目运维经费			项目金额	552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0000.00	1840000.00	1801500.00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40000.00	1840000.00	1801500.00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包括对前端、后端项目内机房改造、中心系统扩容、应用运行服务支撑、视频专网改造、视频联网等应用系统及设备的日常例行巡检、故障预防及处理、损坏备件的更换、应用系统的缺陷修改、重大节假日、重大会议期间专项任务保障等服务			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次数	大于等于24次	完成系统维护	10.0	10.0	
		质量指标	设备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维护验收合格率94%	15.0	14.7	坏件更换需进一步缩短更换周期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 12个月	按合同要求完	15.0	15.0	
		成本指标	服务维护费用	小于等于1840	全年服务维护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增强情报信息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情报	20.0	19.9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小于等于3次	运维服务单位	20.0	20.0	
	总分			100	99.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情指中心辅助服务			项目金额	4665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55000.00	1036856.00	1036288.0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5000.00	1036856.00	1036288.00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实现分局的接处警工作、警令的上传下达、各类警情及文件流转、视频调取、信息研判等职能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按照每月129536元保障22名辅助人员的薪资经费，有效完成了全国民航公安大数据战训中心各项工作，保障了机场分局情指中心的正常运作，实现分局接处警工作、视频研判、警令上传下达、各类警情及文件流转等职能，提高机场分局对警情处理的能力。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	=22人	22人	10	10	
		质量指标	警情处置的服务态度	好	好	10	10	
		时效指标	警令上传下达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保障费用	小于等于1550000元	1036288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增强对警情的处理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警情的处理投诉次数	小于等于3次	0次	20	2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无人机警情处理与案件侦破工作研究			项目金额	36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00	261000.00	252934.65	10	0.97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00.00	261000.00	252934.65	—	0.9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实现无人机飞行轨迹再现和倒查系统应用测试；2.汇集无人机案件涉及的背景种类、采集途径等，形成无人机安保数据库；3.开展研究成果推广及培训			年内已按照项目总体目标完成了无人机飞行轨迹再现和倒查系统应用测试，汇集了无人机案件涉及的背景信息种类、采集途径及采集方式，形成无人机安保数据库，并开展研究成果推广。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数量	1.0	完成研究报告	15.0	15.0	
		质量指标	完成报告	达到局方要求	达到局方要求	15.0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3年	按合同年度计划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小于36万元	项目资金投入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采用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深圳	20.0	19.9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民航局满意度	85%以上	95%	20.0	20.0	
	总分				100	99.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系统及设备维护费			项目金额	3912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4000.00		1304000.00	1304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4000.00		1304000.00	1304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系统及设备维护费			按预期目标完成机场分局科技系统及设备维护。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次数	=12次	完成系统维护12次	20.0	20.0			
		质量指标	系统维护工作质量	大于等于95%	维护工作质量较好，达98%	10.0	10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完成及时性	及时	能够及时完成系统维护	10.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系统维护成本	小于等于1304	全年维护服务费130.4万元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持系统的正常运行	有效运行	有效保障各科技系统及设备平	20.0	19.9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小于等于3次	运维服务单位投诉次数小于3次	20.0	20.0			
	总分				100	99.9	—			